2021年乐平市中央、省、市、本级财政衔接资

金安排情况说明

2021年全市各级财政共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671万元，其中中央2245万元、省级561万元、本级预算安排2865万元。下达上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806万元，其中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和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136万元已安排（详见附件1），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70万元六月底完成下达，另本级财政预算资金2865万元六月底完成下达。全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结转为零。

我们将根据《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赣财扶（2021）2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，确保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精准使用，高效发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 1：乐平市2021年中央、省、市、本级财政衔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统计表

附件 2：江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